政府采购合同书

项目名称：2026-2027 年度“苏州工业园区发布”运营管理

项目编号：JSZC-320591-SZCH-C2026-0027

甲方：苏州工业园区宣传和统战部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现代大道 999 号现代大厦

电话：0512-66685191

传真：/

乙方：苏州日报社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八达街 118 号苏州新闻大厦 32 楼 3201 室

电话：0512-65227688

传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为明确采购单位（甲方）和供应单位（乙方）购销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友好协商，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定义

以下术语有特定的含义：

服务是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承担 **2026-2027 年度“苏州工业园区发布”运营管理** 等工作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合同价款是指根据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和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甲方是指合同中明确规定的实际购买和接受服务的单位。

乙方是指合同中规定的提供服务的单位。

损失是指合同一方因不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另一方及第三方的各种损失的费用，还包括守约方为减轻损失或维护权利而需支付的各种调查费用、车旅费用、律师费用等。

二、合同项目及期限

1.1 乙方负责 **2026-2027 年度“苏州工业园区发布”运营管理** 的服务工作。**详见合同附件 1：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

1.2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具体起始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1.3 服务地点：根据甲方指定地点。

三、合同总价款：大写人民币**壹佰壹拾捌万元**整，小写￥**1,180,000.00**。合同总价款包括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所需的各类人员的工资、加班费、服装、福利、意外险、高温费、节假日补贴以及国家规定的社会保险、管理费、人员培训费、通讯、服装、胸卡、各种税费、保险、劳保、利润、税金、代理服务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四、付款方式

1.付款步骤：

（1）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40%；合同期满，乙方须制作本项目要求的结项报告并交由甲方审核，甲方根据综合评估进行验收并支付尾款 60%（实际支付金额=合同金额*60%-处罚扣款）。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必须出具发票等付款凭证资料。

（2）在签订合同时，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甲方可不适用上述关于预付款的规定。

（3）按照《江苏省财政厅 国家金融监管总局江苏监管局 江苏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采购人如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可以以履约保函（保险）的形式代替提供履约保证金。

2.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税费均由甲方承担；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如乙方在履约过程中产生额外的收益，归甲方所有。

3.账户信息

乙方开户名称：苏州日报社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苏州阊胥路支行

银行账号：1102020109000009078

数字人民币钱包编号：0022501016601941

五、甲、乙双方的责任

1.甲方责任：

1.1 依本合同约定按期支付合同款项；

1.2 依本合同约定及时组织验收；

1.3 协助乙方进行项目的相关协调工作及约定期限内提供相关资料以利于开展项目。

2.乙方责任：

乙方负责完成本次采购要求的全部服务工作，乙方应按采购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实施，并保证按期、保质保量完成项目的实施工作，对提交的项目质量负责。

六、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1 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无故要求解除合同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1.2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总额不超总价款的 5%。

2.乙方的违约责任：

2.1 在合同生效后，乙方无故要求解除合同的，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2.2 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提供服务，经甲方提出后未能及时改正的，或者不能完成合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2.3 乙方必须自己完成合同内容，不得自行分包，否则，甲方有权按乙方不能完成合同处理。

2.4 乙方应执行国家有关规定（如苏州最低工资标准和其他规定），负责乙方员工

的生病、事故、伤残、死亡和劳务纠纷，甲方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2.5 乙方负有对自己员工的安全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七、不可抗力

1. 如果乙方和甲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因乙方或甲方先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而后遇不可抗力的情形除外。

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事件。

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在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双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八、争端的解决

1. 甲方和乙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

2. 如果无法协商一致，双方中的任何一方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3. 诉讼费由败诉方负担。

4. 因合同部分履行引发诉讼的，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九、违约终止合同

1. 在甲方因乙方违约而按合同约定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1.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1.3 如果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此，定义如下："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甲方的利益，包括响应单位之间串通，人为地使采购活动丧失竞争性，损害甲方所能获得的权益。

2. 如果甲方根据以上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提供服务类似的服务，乙方应对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并且，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3. 如果甲方违约，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十、破产终止合同：如果乙方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补救措施的权力。

十一、政府采购法对政府采购合同变更终止的规定：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指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十二、合同转让和分包：本项目不得转让和分包。

十三、需要补充的合同条款：无。

十四、合同生效

1. 双方签约人为各自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2. 本合同系指本文件及其附件中的所有部分，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乙方在采购过程中的澄清和承诺等为本合同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

3.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4. 本合同壹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

效力。

5.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6. 合同修改：除甲乙双方签署书面修改、补充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附件 1：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

附件 2：考核细则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签约日期：2026.7.3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签约日期：2026.7.3

附件 1：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工作内容

1、微信公众号基本内容和要求

1.1 承担日常内容编辑

合同期内要求全年每日平均发布推文 4 条以上。标题和内容要吸引人，图文编排要美观大方，适时通过各类通行的微信编辑器等第三方软件美化微信的排版形式，优化受众的阅读体验，同时要求符合“苏州工业园区发布”作为一级地方政府政务微信的定位。

1.2 做好微信的选题策划与推广

合同期内要求至少全年每日平均阅读数 2 万以上。响应采购单位需求，承担重大活动及主题宣传任务，并提供多元化产品支持。

1.3 融媒体产品制作

根据甲方需求制作融媒体产品。

1.4 粉丝数持续增长

要求到 2027 年合同结束粉丝数量不低于 73 万。

1.5 活动组织

组织线上线下粉丝活动。

2、微博平台基本内容和要求

2.1 承担微博日常内容编辑

合同期内要求全年每日平均发布推文 6 条以上。响应甲方需求，承担重大活动及主题宣传任务，并提供多元化产品支持。

2.2 粉丝数增长

要求到 2027 年合同结束新浪微博粉丝数量不低于 36 万。

2.3 根据甲方需求将内容推送至微博超话热搜榜。

（二）运营管理要求

1、人员配置

为本项目配备一支素质高、态度好、人手足的工作团队。**本项目团队配备至少 4 人，其中 2 人为全职人员（2 人为驻场人员）、2 人为非全职人员（其他相关人员），乙方投入本项目人员配备一览表如下，**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配备一览表

序号	项目组所任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专业/资格	从事本工作时间	典型业务与技术专长
1	负责人	王芬兰	女	48	高级记者	新闻学	25 年	
2	内容统筹	高戬	男	51	记者	汉语言文学	28 年	
3	全职编辑	金然	女	36	编辑	新闻与传播	10 年	
4	全职编辑	何薇	女	39	助理编辑	新闻学	16 年	
5	全职编辑	余杨	男	31	助理编辑	体育新闻	10 年	
6	全职编辑	张昭质	女	39	编辑	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	14 年	
7	机动人员	叶蕴岚	女	36	助理编辑	摄影	14 年	
8	机动人员	张健	男	33	助理编辑	汉语言文学	12 年	
9	美编	林芸茜	女	36	助理编辑	艺术设计	12 年	
10	计算机工程师	阮剑	男	42	高级工程师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8 年	

乙方承诺：所配备全职人员应具有相关的专业上具有专业水平和认知能力、相关的受教育经历，保证项目的顺利开展。磋商供应商根据服务需求实际情况，为本项目配置足够数量具有相关专业、学历、职称、职业资格、工作经验的人员，以便能够顺利地完成项目。

工作人员沟通能力要强，要与甲方相关领导和负责同志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良好的沟通。手机保证全天 24 小时在线畅通。对于微信微博选题、微信微博活动、微信微博运营管理等各方面的意见、建议和修改等，要保质保量予以及时到位的落实。

2、及时总结并反馈意见和建议

工作人员要对微信微博和新媒体的发展有较高的工作热情和关注度。一方面，对园区发布政务微信微博的运营情况提供数据详实的半年度总结与思考建议；另一方面，要及时追踪行业发展动向，对于新出现的技术、活动、流行语言、图文和音视频编排推送方式等，要及时予以关注和跟进，并与甲方及时沟通，适时在园区发布的微信微博平台上推广采纳。

3、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至2027年6月30日，具体起始时间以采购方通知为准。

4、未尽事宜

由于新媒体技术发展日新月异，随着新技术的发展，很可能出现项目双方未能预见的变化。对于此类未尽事宜，建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协商解决。

（三）约束机制

1、乙方发生重大采编错误的，甲方有权停止其合同履行，所涉及所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如乙方不能实现协议中“合同期内要求全年每日平均发布微信公众号推文4条以上”，从未付款中扣除成交总价的20%；如乙方不能实现协议中“合同期内要求微信公众号全年每日平均阅读数2万以上，从未付款中扣除成交总价的20%。

3、如乙方不能实现粉丝活动组织或融媒体产品制作，从未付款中扣除2000/次。

4、甲方对乙方在承担重大活动及主题宣传任务、多元化产品制作方面的服务产出不符合需求的，视情予以经济处罚。

5、项目全职及非全职人员出现迟到早退、擅自离岗等违纪行为，从未付款中扣除2000/次。

6、如乙方不能实现协议中“合同期内要求微博全年每日平均发布推文6条以上”，从未付款中扣除成交总价的20%。

7、其他受到上级领导或相关部门点名批评的情况，视情予以经济处罚。

8、服务过程中若发现乙方有作弊、造假的，甲方有权停止其合同履行，所涉及所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9、甲方有权基于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服务人员态度、响应速度及工作效率、文稿内容质量、传播效益等表现，进行综合评估，并将评估结果作为最终付款的依据，详见附件2考核细则。

10、对于提供的服务，乙方负有保证第三人不得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包括知识产权）的义务，如有第三方以侵害其财产权利、知识产权为由向甲方主张权利，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甲方因此受到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1、以上累计扣除金额最高不超过成交总价。

（四）其他要求

1、验收办法：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苏州工业园区财政审计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履约验收管理的通知》以及采购文件中的服务要求及乙方承诺的其他指标，由采购人验收通过。在服务过程中，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考核办法作出适当修改。

2、项目履行完毕，乙方提出验收要求时必须提交本项目要求的结项报告及相关证明。对不符要求、不合格的内容要按甲方要求进行修正，直到符合要求、符合验收条件方可组织验收，延期责任由乙方负责。